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在本公司会议室, 以现场与视频会议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8名, 实到董事8名。

4、董事长许世俊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认真审议, 以现场与视频会议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 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 8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对 2023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进行了总结, 对 2024 年度的工作目标进行了规划, 形成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李昌莲）》、《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陆兵）》、《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王建平）》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总结了公司 2023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同时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部署。

3、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格式内容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涉及的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涉及的公司战略及经营计划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2023 年度审计报告》，董事会审议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总资产 772,589.25 万元，总负债 213,794.3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534,487.32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总收入 168,531.14 万元，比上年度上升 3.22%；营业利润亏损 9,991.0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8,805.12 万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8,805.12万元，母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亏损12,547.69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174,139.85万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73,982.36万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情况及外部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1）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经建立并完善了适应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对公司合法合规开展各项业务活动提供了有效保证，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

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该议案出具了鉴证报告。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承担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坚持独立、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许世俊先生、许成辰先生、沙德权先生、陈海骏先生、宋红军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2024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孙）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建平先生、陆兵先生、李昌莲女士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确定为税前人民币 100,000.00 元/年。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许成辰先生、沙德权先生、陈海骏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2、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许世俊先生、许成辰先生、沙德权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预计 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与南通科赛尔机械有限公司、立洋海洋工程有限公司、南通龙腾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新能海力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60.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表决通过；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等需求，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壮大。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虽然控

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但相关被担保主体目前生产经营稳定，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反担保。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版本为准。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与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董事会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与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董事会拟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与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同时，依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相应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与修订、制定的上述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8、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

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公司独立董事王建平先生、陆兵先生、李昌莲女士分别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进行查阅评估，确认了公司独立董事具备法规要求的担任独董所必需的独立性要求。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9、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对聘任的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格式内容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涉及的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1、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意见；
- 5、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